

# 西双版纳州景腊灌区工程（一期）建设用地压覆矿业权补偿价值评估服务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西双版纳州景腊灌区工程（一期）建设用地压覆矿业权补偿价值评估服务，已由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以《西双版纳州人民政府关于授权景腊灌区工程（一期）项目法人单位的批复》（西政复【2025】22号）文件批准实施，建设资金：申请中央资金、债券、银行贷款、引入社会资本股权投资、地方政府配套等渠道筹措，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西双版纳城乡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科华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咨询服务机构入围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西双版纳州景腊灌区工程（一期）建设用地压覆矿业权补偿价值评估服务。

2.2建设地点：西双版纳州景洪市、勐海县、勐腊县。

2.3招标内容：择优选取具备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业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37号）等规定完成西双版纳州景腊灌区工程建设用地压覆十一个矿业权补偿价值评估工作。具体实施内容以项目实际情况和招标人需求为准。

2.4招标范围：完成西双版纳州景腊灌区工程（一期）建设用地压覆矿业权补偿价值评估服务工作。

2.5标段划分：本次招标不划分标段。

2.6招标形式：本次招标为“入围”招标，旨在通过公开、公平、公正的方式，选取3家入围服务机构。各入围单位实际承接的具体项目、工作量及分配方式，由项目业主根据实际需求全权决定。投标人须明确理解并接受：本次招标仅确定入围资格，不承诺具体业务量。

2.7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签订的补偿评估工作止，单个矿业权补偿评估项目以委托方通知进场工作时间为准，完成现场尽职调查，收齐评估相关资料后20个工作日内出具评估报告。

2.8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规程规范要求及矿业权评估准则规范。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为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行为能力；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法定证明文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人员、设备、资金和专业技术能力。

3.2投标人需具备有效的《探矿权采矿权评估资格证书》。

3.3拟任本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矿业权评估师资格，须为本单位人员（须提供2025年5月至开标截止任意连续三个月在本单位的养老保险或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中标后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

3.4拟任本项目技术负责人需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技术职称，须为本单位人员（须提供2025年5月至开标截止任意连续三个月在本单位的养老保险或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中标后技术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

3.5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提供近三年（2022年至2024年）的审计报告，包括利润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成立不满年限的企业，提供自成立至今已有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3.6信誉要求：投标人信誉良好。须提供“信用中国（企业注册地省份）”网站下载的专项信用报告，具体操作事项请登录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查看《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全面推行招标投标领域以专项信用报告替代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的通知》或查看“信用中国（企业注册地省份）”网站的具体操作事项；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时间：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3.7与本项目所涉矿业权补偿价值评估工作存在利益关系的单位，不得参与本次项目投标。

3.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12月16日至2025年12月23日23时59分（五个工作日）。

5.2招标文件获取：网上电子招标文件的获取：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该时段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西双版纳州”，切换至“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西双版纳州）”，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西双版纳州”，切换至“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西双版纳州）”完成注册通过后，网上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数字证书（CA）办理流程详见网页、办理咨询联系电话0871-65385613）。招标文件（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供投标人下载使用。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截止时间：2026年1月8日09时00分。

6.2 本项目开标采用“智能开标”的方式，开标网址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西双版纳州”，切换至“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西双版纳州）”。请投标人提前登录平台下载并熟悉《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操作手册（适用投标人/供应商）》。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相应的回复。

网上解密：若选择智能开标（网上开标）方式，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0分钟内投标人便可进行网上签到，未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签到的，视为未准时在线参加开标，将无法进行网上解密。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线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远程开标操作流程请各投标人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西双版纳州）服务系统“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于投标人/供应商）》，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于投标人/供应商）》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和签名确认等相关操作，请投标人仔细阅读以保证开标顺利进行。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西双版纳州”，切换至“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西双版纳州）、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招标人对招标文件或其他内容进行补充、澄清的，将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西双版纳州”，切换至“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西双版纳州）”发布，各投标人自行查看。

## 8.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及上传技术支持电话：010-86483801,QQ:4009618998

数字证书(CA)办理相关问题咨询电话：400-6727-666。

西双版纳州办理证书地址：景洪市勐泐大道与榕林大道交汇口，原国际会展中心A区2楼交易中心大厅  
云南CA 证书办理点，联系电话：18869144161。

##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西双版纳城乡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景洪工业园区锦绣路2号

联系人：岩温叫

电话：13211830557

招标代理机构：中恒华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成时代广场9号楼18层

联系人：张永清、杨晓云

联系电话：13759005457

监督部门：西双版纳州水利局

联系方式：0691-2123380